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我校作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主要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我们的首要职责就是教书育人。这是重中之重。学生是祖国的未来，担负着建设国家的重任，教书育人，既要培养学生有良好的品质，也要使学生掌握丰富的知识，将来才能更好地为社会服务。其次，学校的安全问题也是不容忽视的。学校安全必须时时抓，安全问题重于泰山。

我校有以下部门组成：学校行政领导、年级组长、教研组长、共青团书记、少队辅导员、学生会主席。各部门的主要职责为：

校长—周学华：主持学校全面工作。

副校长—李晓云：协助校长工作，分管德育、教学和教科研工作，完成校长布置的其他工作。

副校长—王治中：协助校长工作，在校长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组织全校教学工作。

行政办公室主任—薛玉荣：主持行政办公室全面工作。主管办公室工作。负责校长室的来客来访接待工作。负责学校会议记录和各种档案、资料的整理、管理等工作。

教务主任—王金禄：负责教师教学常规管理、学籍管理、九义档案管理等工作。

德育处主任—祝钟华：主持德育处全面工作。负责班主任工作、学生德育工作、学生宿舍管理、学生纪律及违纪学生的教育处理工作、班级管理及考核、控辍保学、贫困学生补助工作。负责学校体育工作、家长学校、新生入学教育管理等工作。完成分管副校长和校长布置的其他工作。

总务主任—张一泽：主持总务处全面工作。负责财务、校产、卫生、疾病预防、膳食、绿化美化、水电管理工作。负责学校采购、校舍修缮、办公和教学设备设施的修缮、学生保险、校车管理等工作。完成校长布置的其他工作。

安全管理处主任—普黎平：主持安全处全面工作。负责学校安全工作、值周工作、门卫工作、校卫队工作，负责学生仪容仪表的检查督促工作。完成分管副校长和校长布置的其他工作。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毕业生人数251人，报考人数251人，报考率为100%。实录公办普通高中93人，其它高中25人，合计录取普通高中118人，其中升入玉溪一中8人，达玉溪二中最低录取分数线120人。高中阶段入学人数总计247人，升学率达98.41%。总平均分（359.33）、升入普通高中人数（118人）及比率（47.01%）。同时重视起始年级的行为习惯、学习习惯的养成工作和八年级的巩固发展工作，两个年级的教育教学质量均平稳发展。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

1．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末实有人员编制8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8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8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离退休人员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0人。

实有车辆编制2辆，在编实有车辆2辆。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度收入合计1,761.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60.90万元，占总收入的99.99%；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含教育收费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18万元，占总收入的0.01%。比上年的财政拨款收入1,879.22万元对比减少118.32万元，下降6.30%，主要是人员减少，经费相应减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均为0.00；比上年的其他收入1.29万元减少1.11万元，下降86.05%，减少原因主要是2021年没有见习人员补助。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度支出合计1,769.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9.81万元，占总支出的89.30%；项目支出189.31万元，占总支出的10.7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基本支出1,601.69万元对比，减少21.88万元，下降了1.37%，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项目支出减少89.51万元，下降32.10%，主要是学校建设项目资金减少；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无变动。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579.81万元。2021年基本支出1,579.81万元。2021年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556.8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8.55%，比2020年1,545.82增加11.05万元，增长0.71%，主要是2021年社保费增加；2021年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22.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45%，比2020年公用经费55.87万元减少32.92万元，下降58.92%，主要是财政资金困难，公用支出减少。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89.31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89.51万元，下降32.10%。2021年列支了学生困难生活补助、学生营养餐，并且办公费、学校零星维修费都增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春和中学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专项资金支出61.24万元，此项支出保障了学校的正常运行，改善了学校环境。

２．春和中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支出60.32万元，此项支出以贫困乡村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为重点，以为学生提供营养缮食为基本手段，改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营养状况，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让学生健康快乐成长，促进教育公平，社会和谐。

３．春和中学2021年度第二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资金支出9.19万元，此项支出首先须确保建档立卡学生，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学生按照足额获得资助，其余资金用于资助寄宿制除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之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021年春季学期共资助学生88人，秋季学期共资助学生78人，确保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学生手中。

４．春和中学2021年度义务教育文具费补助资金支出0.75万元，此项支出实施范围为全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补助标准：20元/生/年。2020年春季学期在校学生748人，秋季学期在校学生748人，确保了文具费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学生手中。

５．春和中学信息化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资金支出4.09万元，此项支出改善学生学习生活条件，打造成为农村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确保红塔区信息化建设工作安排计划推进，现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已经全部完成建设，为确保融资贷款合同正常履行。

６．春和中学更换寄宿学生老旧床和储藏柜等专项资金支出10.00万元，此项支出改善学生生活条件，为学生的在校学习、生活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0.9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4%。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79.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1%。与上年对比减少118.32万元，下降6.29%，主要是人员及项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5．教育（类）支出1,311.1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4.46%。主要用于初中教育1,274.88万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150.69万元，特殊学校教育1.79万元，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34.47万元；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72.2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7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22.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37.7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1.66万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121.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9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74.3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47.60万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6．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55.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8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146.79万元，购房补贴8.76万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3．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85万元，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完成预算的27.0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完成预算的29.7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同时学校严格执行厉行节约规范“三公”经费使用，公务用车出车率减少，无公务接待费。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减少0.99万元，下降48.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99万元，下降48.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同时学校严格执行厉行节约规范“三公”经费使用，公务用车出车率减少，无公务接待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4万元，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4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04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0.00万元，下降0.00%。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相关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资产总额2,375.2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06万元，固定资产2,301.84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万元，在建工程50.00万元，无形资产22.53万元，其他资产0.8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666.3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573.71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万元；处置车辆0.00辆，账面原值0.0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0.00项，账面原值0.00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万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万元。

|  |
| --- |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 合计 | 1 | 2,375.25　 | 0.06　 | 2,301.84　 | 1,885.86　 | 17.30　 |   | 398.68　 | 　 | 50.00　 | 22.53　 | 0.82　 |
| 　 |
| 填报说明： |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
|   |   |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   |   |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1.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本单位为下级单位，不涉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附表10－11为空表。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成立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领导、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审核完善绩效目标，提升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建立健全相关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使绩效工作有据可依，重视绩效指标的细化和量化，遵循绩效导向原则，加强绩效运行监控，保证项目实施与绩效指标一致，做好绩效自评工作，为下一年的预算执行工作奠定基础。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由上级单位统一开展。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在预算管理一体化品台项目绩效自评中项目级次为本级的项目共有14个，均为特定目标类项目，其中13个项目各项设定绩效指标都已完成，绩效评价等级均为优，1个项目由于区及资金下达已下达，因财政资金困难，资金支付率未达标。下一步将积极完善项目管理办法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工作效率，不断补充完善绩效评价指标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玉溪市红塔区春和中学2021年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玉溪红塔区春和中学

2022年10月17日